CD/PV.910 15 August 2002

CHINESE

第九一〇次全体会议最后记录

2002年8月15日星期四上午10时15分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

主席: 福尔克•海因斯贝格先生 (德国)

主席: 我宣布裁军谈判会议第 910 次全体会议现在开始。首先,我想说一下下周的会议时间表。在这方面,我想提请各位注意 CD/1036 号文件所载的关于改进裁军谈判会议工作和提高其工作效率的决定。根据第 4 段,本会议应在会议的第二十一周和第二十二周各举行两次全体会议。下周将是会议的第二十一周,但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人登记在下周会议上发言。因此,如果没有人反对,我提议本会议下周仅举行一次全体会议,具体日期照常,还是星期四。

没有人反对。

就这样决定。

<u>主席</u>:登记今天发言的有中国、哥伦比亚和比利时代表。现在先请尊敬的中国代表胡大使发言。

胡先生(中国): 主席先生,请允许我代表中国代表团对你为促进裁谈会实质性工作而付出的努力表示赞赏,对你的前任,尊敬的马尔库•雷马大使和德拉福尔泰勒大使的有益工作表示感谢。我也愿借此机会,向裁谈会秘书长奥尔忠尼启泽、副秘书长莫雷先生以及秘书处其他工作人员致意,感谢他们为裁谈会提供的巨大帮助。

冷战结束后,国际安全总体形势趋向缓和,大国关系得以改善,军控和裁军进程取得一系列积极进展,但国际社会也面临安全威胁日趋多元化、非传统威胁日益突出等挑战,这些挑战通过"911事件"这一极端方式爆发,其对国际安全形势和各国安全观造成的冲击是深远的。在新世纪里,如何实现和维护安全,值得各国深思。

在多边主义和国际关系民主化的诉求已深入人心、各国在安全上相互依存不断加深的今天,各国应树立以互信、互利、平等、协作为核心的新安全观,以对话建立互信,通过谈判解决分歧,以互利合作求安全。只有这样,才能在维护和实现普遍安全的基础上获得自身安全,才能为军控与裁军的持续发展创造一个和平稳定的国际安全大环境。上海合作组织、东盟地区论坛和亚信会议等在这方面进行了很好的尝试。

全球战略框架正因《反导条约》——它是 30 年来维系全球战略平衡与稳定的一个基石——的消亡而经历着复杂和深刻的演变。构建一个能有效维护 21 世纪世界和平与稳定的全球战咯新框架,已成为各国政府面对的紧迫问题。

我们认为,首先,寻求各国的普遍安全应是建立全球战略新框架的根本目标。 其次,维护和遵守国际法律准则是建立这一新框架的基础。第三,加强国际合作 是建立该框架的有效途径。一些相关要素是:继续深化国际核裁军努力,降低核 武器的作用;防止外空武器化和外空军备竞赛;遏制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扩散; 确保导弹防御计划不破坏全球战略平衡与稳定,不导致导弹及相关技术的扩散。

核裁军要取得进展,有赖于全球战略平衡与稳定和各国安全不受减损。在核裁军问题上,拥有最大、最先进核武库的国家负有特殊和优先责任。中方欢迎美俄签订削减战略核武器的《莫斯科条约》,希望双方在履行条约义务时恪守"不可逆、可核查"的原则,真正做到减少和销毁核弹头与核武器运载工具。

作为核武器国家,中国不回避自己在核裁军问题上的责任和义务。中国从拥有核武器的第一天起就郑重承诺,在任何情况下绝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无条件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区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中国的核武器仅维持在自卫所需的最低水平。

中方再次呼吁,五核国相互承诺在任何情况下不首先使用核武器,并以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方式无条件地承诺不对无核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我们继续主张,通过《全面禁核试条约》(CTBT)来制止核武器的质量改进; 为此,各国均应推进 CTBT 生效,并为早日完成有关核查机制的建立等准备工作 而共同努力。同样重要的是,应当谈判缔结"禁产条约"(FMCT)以制止武器用核 裂变材料数量的增加。我们支持裁谈会尽早达成全面、平衡的工作计划,启动 FMCT 谈判。

CTBT和FMCT目标的实现,再加上谈判缔结无核安保法律协议,核国家把各自核武器撤回本国领土,将有助于不断推进核裁军进程,直至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一切核武器。必须强调,在这个过程中,"维护全球战略稳定"和"确保各国安全不受减损"的原则至关重要。因此,全面而非片面地落实 2000 年 NPT 审议大会最后文件具有重要现实意义。我们呼吁所有非缔约国加入 NPT,早日实现 NPT的普遍性。

建立无核武器区是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目标的重要步骤,为此,中国一贯尊重和支持无核国家根据本地区的实际情况,在自行协商、自愿协议的基础上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努力,主张核武器国家应尊重无核武器区的地位并承担相应的义务。中国迄已签署并批准了"拉美无核武器区"、"南太无核武器区"、"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的有关议定书。基于这一立场,中国支持中亚各国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的努力,尊重蒙古无核武器地位,赞赏白俄罗斯为建立中东欧无核武器空间所作的努力。我们支持中东国家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和无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的主张。

去年,朱鎔基总理表示,中国将继续支持东盟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努力,愿尽早签署《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我们希望东盟与其他四核国能尽早解决议定书遗留问题,以使议定书早日开放签署。同时,中方认为,有关各方在就此进行搓商时,应充分考虑到 1999 年东盟己与中方达成的原则一致,并确保议定书案文符合无核武器区的宗旨和原则。

和平利用外空是全人类的共同愿望和要求。随着空间科技的发展,外空在人类的经济、社会和科技生活中正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各国的外空资产在不断增加。然而,随着军事技术发展和外空相关武器的研发,与外空相关的作战理论和构想相继出台,外空日益面临被武器化和出现军备竞赛的危险。这一前景将干扰和破坏人类和平利用外空的活动,导致全球战略稳定进一步受损,最终将损害所有国家的利益。切实避免这种危险的发生,确已成为国际社会的当务之急。

今年 6 月 27 日,中国、俄罗斯、越南、印度尼西亚、白俄罗斯、津巴布韦、叙利亚向裁谈会提交了题为"防止在外空部署武器、对外空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国际法律文书要点(草案)"的工作文件(CD/1679),目的在于在裁谈会这一多边框架内,通过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方式,弥补现有外空军控与裁军法律体系的漏洞,切实防止外空武器化,从而维护外空的和平与安宁。需要强调的是,该联合文件只是对新外空条约的初步设想,我们对文件持开放态度,欢迎各方提出意见和建议,充实完善这一文件。

我们希望,裁谈会能通过举行正式或非正式会议,就有关工作文件展开实质性工作,为未来谈判打下基础。

"9.11事件"再次凸显了防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这是国际社会面临的共同任务,也是中国政府的一贯政策。我们一直采取措施加强和完善自己的出口管制制度。中国已于今年 3 月底通知国际原子能机构,中国已完成加强保障监督的附加议定书所需的法律程序,议定书己对中国生效。我们希望,有关国家也能在此方面采取积极行动。

国际社会只有采取一致行动,采取合作而非对抗的方式,实行统一而非双重甚至多重标准,建立和健全公正、合理、具有全球普遍性的防扩散机制,缔结、遵守和不断完善相关国际法律文书,才能确保实现防扩散目标。

那种打着防扩散旗号,动辄以一国的"国内法"、"国别政策"为依据对别国进行无理制裁的做法,违背有关国际法规定的权利与义务,是不能接受的。

就导弹问题而言,有效的途径是寻求建立一种全面和非歧视性的多边机制。中国支持联合国在此领域发挥主导作用,支持并积极参与联合国导弹问题政府专家组的工作。

我们参加了"防止弹道导弹扩散国际行为准则(草案)"的部分讨论。初步看来,"草案"在吸纳广大发展中国家观点方面不尽如人意。我们希望"草案"起草者能兼收并蓄,为"草案"获得更多国家的认可创造条件。

我们对去年 BWC 五审会未能达成一致表示遗憾。因此,五审会续会能否成功对维护和加强 BWC 进程具有特别意义。当然,这需要与会各方体现诚意和承诺,尽可能照顾各方合理政治和安全关切,同时避免对抗。

中国仍然认为,继续谈判制定一项平衡、有效的议定书是全面加强 BWC 最可行的途径。同时也欢迎旨在多边框架下加强 BWC 进程的任何建议。我们原则上不反对缔约国年会等后续步骤,但认为应明确年会的授权、内容和地位等。

中国一贯主张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包括化学武器在内的所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我们忠实、严格地履行公约义务,不断加强和完善对有关化学品及其生产技术和设备进出口的法制化管理。作为化武受害国,中国政府要求有关国家根据 CWC 的规定,早日启动在华遗弃化武的实质性销毁进程,以便在公约规定的时间框架内尽快干净、彻底地销毁。我们祝贺尊敬的罗赫略·普菲尔特尔先生担任禁化武组织第二任总干事,希望各缔约国共同努力,继续致力于加强公约的有效性和普遍性。

CCW 专家组二期会刚刚结束,各方进行了深入、有益的讨论。在"战争遗留爆炸物"(ERW)问题上,各方取得了许多共识,也存在一些分歧,需要进一步研究。中方希望 CCW 成员国能就解决 ERW 问题的途径达成一致。在反车辆雷(AVL)问题上,各方仍存在原则性分歧。中方认为,现有的地雷议定书已恰当地解决了 AVL 问题,没有必要再制定一个 AVL 议定书。

去年"联合国小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达成的《行动纲领》,以及《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所附《枪支议定书》的通过,是国际社会为解决该问题采取的重要步骤。目前,根据联大有关决议,包括中国专家在内的政府专家们正就识别和追查小武器问题进行研究,预祝他们的努力取得积极成果。我愿重申,中方支持对小武器的生产和贸易加强管理,正认真落实《行动纲领》,并积极研究签署《枪支议定书》但同时认为,有关措施不应损害各国安全,既要有操作性还要行之有效。有关标识只要确保识别至生产国、并足够各国政府据此开展追查即可,不需建立全球统一的标识体系并公开标识信息。

作为全球唯一的裁军谈判机构,裁谈会是国际政治和安全环境的晴雨表。裁谈会能否恢复活力,直接与国际安全环境相关。

今天,围绕"单边主义"还是"多边主义"、"一国绝对安全"还是"各国普遍安全"、是否仍需要谈判缔结具有全球普遍性的裁军与军控法律文书等根本性问题,无疑有着不同的认识,从而导致裁军与军控努力陷于低潮,处于方向不明的十字路口。在此情况下,裁谈会各方就"国际军控与裁军法律体系的现状"、"国际军控与裁军的未来"、"维护全球战略稳定"等题目进行深刻思考和认真讨论很有必要。

中方注意到,有关各方为打破裁谈会僵局,提出了不少新的工作计划建议,我们对这些努力表示赞赏。中方将继续本着"全面、平衡"的原则与各方一道,为推动裁谈会达成工作计划作出努力。关于外空问题的工作机制,中方已于今年 6 月提出了积极、建设性的妥协方案,提出外空特委会的工作"以谈判相关国际法律文书为目标",而不再坚持该特委会的谈判职权。我们希望,有关各方能充分考虑中方的立场,并对中方这一建设性姿态作出积极响应。

对于裁谈会如何处理"放射性武器"议题问题,我们持开放的态度,愿听取和考虑各方的有关想法。中方支持三位程序性问题特别协调员继续开展工作。

中国国家主席江泽民指出,中国对外政策的宗旨,就是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让我们携起手来,迎难而上,为军控与裁军重现活力,为营造一个和平、稳定的国际安全环境而贡献力量。

<u>主席</u>:感谢中国代表的发言和对主席的赞誉。下面请尊敬的哥伦比亚代表雷耶斯大使发言。

<u>雷耶斯•罗德里格斯先生</u>(哥伦比亚): 主席先生,我想代表阿尔及利亚、比利时、智利和瑞典大使,并以我个人的名义──同时考虑到登布里大使原先就我们提交本会议审议的工作方案提案提出的十天期限到今天结束──向你通报: 我们的磋商继续进行,而且我们仍打算行使出席本会议的每个国家的代表所享有的权利,分析、提出并倡导有关主张,以便寻求解决办法,打破裁军谈判会议面临的僵局。

我还要利用这一机会向你表示感谢,感谢你积极、客观、公正地主持本会议的工作。

<u>主席</u>:感谢哥伦比亚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的赞誉。下面请尊敬的比利时代表 林特大使发言。

<u>林特先生</u>(比利时): 主席先生,首先,我要祝贺你积极、认真地履行了裁军谈判会议主席职责。比利时一定会与你进行充分合作,协助你使本会议摆脱目前的僵局。我还要感谢你进行了艰苦的工作,对本会议的工作尽心尽职,并且愿意听取他人的意见,对五位大使的倡议持开放态度。

到 8 月 24 日,CD/1624 号文件即我的朋友阿莫林大使的提案的提交将满两年。在这两年中,有些人认为,该提案为今后磋商提供了基础。对另一些人包括曾经公开这样表示的五位大使来说,这是一项可以得到接受并立即付诸实施的提案。在过去四年中,没有任何工作方案提案在本会议得到过代表的一致赞同。

出于这一原因,几位最近曾担任主席的大使一直在密切关注围绕"阿莫林提案"出现的分歧,并设法拟定一份将能使本会议开展工作的案文的要点。

我的同事和朋友哥伦比亚的雷耶斯大使已就我们的倡议的前景向你谈了几点看法。我想要说的是,我们仍在寻求共同点,特别是在防止外空军备竞赛议题的权限方面。

我想利用这次机会,对许多向我们提供支持,不论在实质内容上还是在形式上 提出意见的同事表示感谢。主席先生,我们一定会作出一切努力,提出一项为各 方都能接受的工作方案提案。

主席:感谢比利时代表的发言和对主席的赞誉。

登记今天发言的人都已经发言完毕。是否还有代表团想要现在发言?如果没有,我想在德国的主席任期即将结束之际做一个结束性发言。

我在 6 月 27 日的起始发言中,曾建议本会议在德国担任主席期间处理以下项目: 首先,继续设法在 CD/1662 号文件所载的 2002 年会议商定议程基础上通过一项工作方案,侧重所谓的"四问题",即消极安全保证、核裁军、"禁产条约"和防止外空军备竞赛; 其次,回到议程项目 5,即"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的新系统; 放射性武器"; 以便结合新的恐怖主义威胁重新审议放射性武器问题。

放射性武器问题是双边一级和各集团内进行的深入细致的讨论所涉的议题。在8月8日裁谈会全体会议结束之后就这一问题进行的可自由参加的非正式磋商中,有相当多的代表团提出了看法和立场,其中许多都属于初步看法和立场。我将请秘书处提出我的讨论文件,将其作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正式文件。这种实质性的、深入的磋商表明,我们大家都很重视这一问题。因此,我认为,裁军谈判会议应当维持对放射性武器问题所持的意见和共同看法,以便得出共同结论。在这方面,一种恰当的前瞻性做法是设置一名特别协调员。考虑到指定一名放射性武器等问题特别协调员一事迄今为止已被列入五位前任主席的倡议,为了不使程序复杂化,我现在不打算正式提出这项提案。

还有必要处理一下在 8 月 8 日的非正式会议上提出的一些建议,例如请原子能 机构代表介绍该机构开展的与放射性武器有关的活动概况,以及编制一份裁军谈 判会议迄今为止与该问题相关的文件汇编等。我想再次强调的是,各方广泛参与 关于这一问题的讨论这一点表明,对这一问题的处理应当与我们是否就工作方案 达成一致的问题脱钩。目前,已经可以说,磋商过程中进行的热烈的辩论表明:一旦我们重新开始进行实质性讨论,裁军谈判会议就会呈现令人鼓舞的景象。

接下来我想谈一下德国的主席任期内的中心目标:就一项工作方案达成一致意见。德国在担任主席期间为使各方就所谓的"四问题"更接近于达成共识,举行了各种磋商。我必须再次强调,如果我们真正希望达成共识,就需要更多地转变立场。德国将继续尽其所能——甚至在主席任期结束之后——在日内瓦以及在同各国的双边接触中为打破本会议目前的僵局出力。

我曾有幸与提出五位前任主席倡议的尊敬的同事们保持密切联系。我非常欢迎在登布里大使在 7 月 31 日的全体会议上以五位前任主席发言人的身份提出这一倡议之后,各代表团之间和各集团内进行的活跃的、实质性的讨论。我认为,特别令人鼓舞的是,各方还在全体会议上对该倡议作出了反应,从而证明我们可以更好地利用全体会议。

我要向登布里大使、林特大使、雷耶斯·罗德里格斯大使、萨兰德大使以及维加大使致意,感谢他们为使本会议重新开始进行实质性工作作出的真诚努力。我呼吁所有代表团本着同样的精神对这种努力作出响应,并且非常希望,凭着这项倡议,我们能够打破裁军谈判会议的僵局。

我要向秘书处成员和口译员表示感谢,感谢他们所做的出色工作。我衷心祝愿即将接替我担任主席的绍博大使一切顺利。感谢各位的合作。

是否有代表团想要发言?没有。今天的会议就开到这里。本会议下次全体会议 定于8月22日星期四上午10时举行。

上午10时50分会议结束。

.- -- -- -- --